附件6

五华区司法局购买五华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法律咨询服务项目评审表

项目供应商： 评审日期：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100分） | 评分规则 | 供应商响应情况 | 得分 |
| 一、服务资质（20分） | 按照提供的材料情况，供应商是否为适格的申请人，是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是否依法缴纳税收。有相关资质者20分，否则为0分。 |  |  |
| 二、服务工作情况（20分） | 按照提供的材料情况，根据供应商近三年内办理民事、刑事法律援助案件的情况，及值班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工作经验情况。服务工作情况最优者20分，其次15分，以此类推。 |  |  |
| 三、服务经验（20分） | 按照提供的材料情况，根据供应商近三年内主动参与法治宣传、法律咨询、普法讲座等公益法律活动情况。服务经验情况最优者20分，其次15分，以此类推。 |  |  |
| 四、报价（20分） | 价格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申请人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2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数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20分，分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 |  |  |
| 五、提供服务人员配备情况（20分） | 根据提供服务团队人员是否能提供值班服务及值班律师人数等综合评判。人员配备情况最优者20分，其次15分，以此类推。 |  |  |
| 总计 |  |  |  |

评审小组成员（签字）： 记分员（签字）： 监督员（签字）：